

# 陇县财政局文件

陇财办企〔2021〕18号

## 关于下达2021年度专项支出预算指标的通知

陇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：

根据宝鸡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2021年中央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（第二笔）预算的通知》（宝市财办金合〔2021〕34号）文件精神，现下达陇县劳动就业管理局2021年度中央创业担保贴息30万元（中央直达资金）。该项资金实行国库集中支付，支付方式为直接支付。用途及支出科目如下表：

科目代码	预算科目	经济分类科目	金额	用途
2130804	创业担保贷款贴息	50702	30万元	2021年中央创业担保贷款贴息专项资金（第二笔）

陇县财政局  
2021年7月15日